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765/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HS

衛生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21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出席委員：葛珮帆議員, BBS, JP (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副主席)
張宇人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陳恒鑌議員, B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蔣麗芸議員, SBS, JP
邵家輝議員, JP
陳沛然議員
鄭松泰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II 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1
李愷崙女士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林文健醫生, JP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感染及應急事務)
莊慧敏醫生

議程第 IV 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3
馮品聰先生

香港護士管理局主席
羅鳳儀教授

衛生署秘書(護士管理局及助產士管理局)
鄧淑雯女士

醫院管理局總護理行政經理
潘恩榮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3
徐偉誠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3
伍美詩女士

議會秘書(4)3
楊詩彤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4)3
岑珀欣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秘書處沒有發出任何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4)1375/20-21(01)及(02)號文件]

2. 委員同意在事務委員會定於 2021 年 9 月 10 日的下次例會上，討論下列議題：

- (a) 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及
- (b) 推行香港基因組計劃。

III. 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立法會 CB(4)1375/20-21(03) 及 (04)、CB(4)1272/20-21(01)至(03)、CB(4)1292/20-21(01)至(05)、CB(4)1332/20-21(01)至(11)，以及CB(4)1387/20-21(01)至(05)號文件]

3. 主席表示，她於 2021 年 8 月 19 日邀請了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商經局局長")出席此會議，因應公眾關注到妮歌潔曼女士及其工作團隊近日來港拍攝，獲當局豁免進行強制檢疫的安排("妮歌潔曼的豁免安排")，作出解釋。然而，商經局局長拒絕了她的邀請，並請委員參閱於 2021 年 8 月 19 日發出的相關新聞公報，網址為：<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108/19/P2021081900686.htm>。該新聞公報已在會議席上提交。她補充，事務委員會或會不時邀請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以外的政策局出席事務委員會的會議，解答委員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問題。她希望獲邀的政策局願意出席會議。

4.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在本港為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傳播的最新情況及為此而採取的措施，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1375/20-21(03)號文件)。

入境管制措施

豁免檢疫安排

5. 鑒於委員深切關注到妮歌潔曼的豁免安排，主席要求政府當局解釋現行對入境旅客實施的豁免檢疫機制。

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根據《外國地區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 599E 章)第 4(1)條，政務司司長可指定豁免符合若干條件的任何人士或任何類別的人士進行檢疫。這些條件包括該人或該類別人土的行程，對關乎符合香港經濟發展利益的生產作業、業務活動或提供專業服務的目的屬必要。根據第 599E 章第 4(1)條，政務司司長亦可就有關指定附加條件。

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進而解釋，妮歌潔曼的豁免安排是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商經局")提交，以供政務司司長考慮，而食衛局已向政務司司長提供有關公共衛生方面的意見。獲豁免人士必須遵守指定防疫措施及其他條件(包括接種疫苗的規定)，以盡量減少傳播風險和與群眾接觸。商經局已經並會繼續進行檢查、確認和監察，確保個案符合規定。商經局至今並無發現相關人士違反豁免條件的情況。

8. 田北辰議員認為，政府當局在妮歌潔曼事件上欠缺政治觸覺，並詢問當局是否所有荷里活影星抵港時均可獲豁免強制檢疫，如否，為何妮歌潔曼能獲優待；政務司司長如何衡量妮歌潔曼訪港帶來的經濟效益；妮歌潔曼的工作團隊之中有多少人亦獲豁免強制檢疫；妮歌潔曼及其工作團隊在留港期間除拍攝時間外，是否須一直佩戴口罩；以及他們可否在本地餐廳用膳。

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豁免檢疫的條件甚為嚴格。獲豁免人士必須在指定地點自我隔離，並按規定在公眾地方佩戴口罩。她補充，妮歌潔曼的工作團隊人數不多，但基於其保密性質，當局不能透露有關人數。至於在本地餐廳用膳的問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妮歌潔曼及其工

作團隊必須遵從事先已獲批准的工作相關行程，並盡量減少與公眾人士有任何接觸。

10. 梁美芬議員認為，妮歌潔曼事件不只與政治敏感度有關，亦關乎香港人的健康和 safety，以及是否公平的問題。她認為食衛局不應將責任推卸給商經局，並應以公共衛生的角度拒絕批給這類豁免。

1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澄清，食衛局從來沒有將責任推卸給商經局，並解釋是根據第 599E 章既定的豁免檢疫機制作出妮歌潔曼的豁免安排。她強調，獲豁免人士不准在香港四處自由遊覽，亦必須遵守豁免條件。

12. 潘兆平議員詢問，至今有多少人獲政府當局豁免檢疫。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答稱，她並無委員所要求的資料。

13. 主席認為，外防輸入的措施應該一視同仁，以免遺漏任何個案，而香港的感染控制標準應與內地看齊，否則恢復與內地通關的目標將無法達成。她要求政府當局不要批准來自高風險地區的人員獲豁免檢疫。她亦關注到政府當局如何監察獲豁免人士遵守豁免條件。

1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當局批准妮歌潔曼及其工作團隊獲豁免檢疫時，澳洲並非高風險地區。政府當局批准任何人士(特別是來自高風險地區的人士)獲豁免檢疫時，一直非常謹慎。她又表示，相關的政策局會監察獲豁免人士有否遵守豁免條件。

15. 邵家輝議員察悉，金融業的合資格人士自 2021 年 5 月起獲豁免檢疫，而獲豁免人士必須符合部分條件及規定。他詢問，以上安排是否與妮歌潔曼的安排相同。他亦問及自 2021 年 5 月起，是否有任何確診個案涉及金融業的獲豁免人士。依他之見，外國人因早前的"黑暴"事件或對香港有負面印象，准許妮歌潔曼來港拍攝或對宣傳香港的安全有正面影響。他亦要求政府當局考慮香港長遠的入境管制策略，因為當新加坡及部分歐洲國家選擇

與病毒共存，並豁免部分入境旅客進行檢疫時，這樣會對香港經濟造成影響。

1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暫時為止並無確診個案涉及金融業的獲豁免人士。獲豁免人士必須遵守檢疫、檢測及疫苗接種的規定，並遵從事先已獲批准的工作相關行程。上述豁免安排及妮歌潔曼的豁免安排是根據第 599E 章的既定機制而作出。她補充，政府當局會考慮到海外疫情，以風險為本的方式不時檢討豁免機制。

17. 葉劉淑儀議員察悉，根據相關法例，除妮歌潔曼外尚有其他組別的人士在抵港時獲豁免進行強制檢疫，例如跨境貨車司機及使領館的人員。她相信，商經局向政務司司長提交豁免申請以供批准時，已適當考慮妮歌潔曼來港對香港形象帶來的正面影響。她問及當局向妮歌潔曼及其工作團隊所施加的安全守則詳情。

18.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妮歌潔曼及其工作團隊的豁免條件甚為嚴格。他們抵達香港國際機場("機場")時須接受"檢測待行"安排。此外，他們須於抵埗後第 3 天、第 7 天及第 12 天進行 2019 冠狀病毒病檢測，並須接受醫學監察 14 天。另外，在抵埗後的首 7 天，他們只能點對點出行，留在指定地點並遵從事先已獲批准的工作相關行程。如有任何違反豁免條件的情況，相關獲豁免人士的豁免資格將被撤銷，他們會被送往政府檢疫中心進行強制檢疫。她補充，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第 599A 章)第 15 條，違反醫學監察通知書條件者可處罰款 5,000 元及監禁 6 個月。

19. 葉劉淑儀議員進而詢問，在沙地阿拉伯官員抵埗後違反豁免條件的事件發生後，政府當局有否加強監察獲豁免進行強制檢疫的使領館人員及其直系親屬，以確保他們遵守豁免條件。她亦問及，哪個職級的使領館人員及其直系親屬會獲當局根據第 599E 章豁免檢疫。蔣麗芸議員認為，給予使領館人員檢疫豁免可以理解，是否需要給予其直系親屬同等豁免，則令人質疑。

政府當局

20.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在沙地阿拉伯官員違反豁免條件的事件發生後，禮賓處已分別致函各總領事館，建議相關人士嚴格遵守豁免條件。政府當局亦已通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有關個案。她補充，只有最高職級的使領館人員及其直系親屬可獲豁免檢疫。應葉劉淑儀議員要求，她同意提供這些詳情的補充資料。

縮短已接種疫苗入境旅客的檢疫期

21. 就田北辰議員關注到縮短已接種疫苗入境旅客檢疫期一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這個決定是由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和新發現及動物傳染病科學委員會("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行政長官專家顧問團("專家顧問團")建議。鑒於變異病毒株的出現及考慮到最新科學實證，他們其後作出收緊檢疫期的新建議。她強調，政府一直以科學為本的方式，採取入境管制措施。

防止曾與入境旅客接觸的人士受感染的措施

22. 主席、梁志祥議員及邵家輝議員關注到，有一宗個案，在航空公司貴賓室工作的一名女子於2021年8月17日確診感染2019冠狀病毒病L452R變異病毒株。梁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在機場推行什麼預防感染措施。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分隔抵港、離港或純粹轉機的旅客，以防止病毒傳播。邵議員詢問，當局有否規定進行高風險工作的人員應接種疫苗。蔣麗芸議員認為，只有已接種疫苗的人員才應被安排執行有機會接觸入境旅客(因而有較高感染風險)的工作。

2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正與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檢討機場的感染控制措施。她指出，機管局已施加一項規定(並於2021年8月1日起生效)，所有進入機場禁區範圍的員工必須出示已接種疫苗的證明，或14天內接受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的陰性結果。政府當局已要求機管局檢討，可否在疫苗接種及檢測要求方面進一步加強機場員工的感染控制措施，包括將檢測間距縮短至7天。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會繼續評估機場各處的健康風險。

2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補充，外防輸入的感染控制措施大致上已於 2021 年 8 月收緊，這些措施包括將海外地區重新劃分為高、中、低風險組別，並加強機場、指定檢疫酒店及由政府安排的指定檢疫酒店專車的員工的感染控制措施。

25.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補充，近日部分確診個案涉及在機場工作的人士。衛生防護中心已調查每宗個案，並向機管局提供一些建議，以便跟進。有關建議涵蓋個人防護裝備的合適水平、消毒程序和工作流程的分隔。他補充，衛生防護中心的流行病學調查結果顯示，在貴賓室員工的個案中，該名員工或被進食時除下口罩的轉機旅客傳染，而整組基因組排序顯示與之前的輸入個案並無符合之處。衛生防護中心及機管局會研究如何進一步改進機場貴賓室的工作程序，防止感染。

舉辦渣打香港馬拉松 2021 引致的健康風險

26. 主席、葉劉淑儀議員及邵家輝議員關注到，擬舉辦的渣打香港馬拉松 2021 或會引致 2019 冠狀病毒病傳播，因為跑手在賽事進行時會除下口罩。葉劉淑儀議員詢問，海外參加者會否獲豁免進行強制檢疫，以及政府當局有否評估賽事的公共衛生風險。她警告，如賽事導致本地傳播，政府將責無旁貸。主席表示，如要舉辦有關賽事，當局便應採取足夠的感染控制措施。

2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她相信民政事務局給該體育賽事開綠燈前，定已適當考慮並平衡所有因素。她又表示，該賽事將採取嚴格措施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包括所有參賽者均需已接種疫苗，並取得 2019 冠狀病毒病的陰性檢測結果。至於海外跑手，只有來自 C 組低風險國家及內地並已遵守相關檢疫期的人士可以參賽。正如所有其他已接種疫苗並來自 C 組國家的入境人士一樣，海外跑手抵港後必須進行強制檢疫 7 天。民政事務局將監察該賽事的感染控制措施的推行情況。

對指定檢疫酒店服務的需求及酒店的預防感染措施

28. 姚思榮議員關注到，隨著政府當局將 15 個海外國家由中風險地區提升至高風險地區，大量入境旅客必須在指定檢疫酒店進行較長時間的強制檢疫。他問及政府當局有何安排以增加指定檢疫酒店房間的供應，以應付增加的需求。他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向檢測服務承辦商發出指引，要求他們採取措施，防止在指定檢疫酒店採樣期間傳播病毒，例如提醒酒店住客開門前關窗，並避免同時向多於一間房間採集樣本。

2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為應付對指定檢疫酒店房間需求急增的情況，指定檢疫酒店計劃第四輪預留的房間已開放預訂。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這一輪的平均預訂率約為 72%。政府當局打算要求第五輪指定檢疫酒店預留約 1 500 間房間以供預訂。她補充，政府當局會繼續監察對指定檢疫酒店房間的需求，並會檢討有否任何空間加強指定檢疫酒店的感染控制措施。

30. 張宇人議員關注到，當局收緊入境旅客的強制檢疫要求，已為他們帶來實際問題，例如部分指定檢疫酒店不容許延長住宿，亦不會在取消預訂後退款。他要求政府當局跟進有關事宜，並向因應當局政策轉變而在預訂酒店及機票上遇到困難的入境旅客提供援助。政府當局察悉張議員的意見。

復辦"公海遊"行程

31. 姚思榮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就"公海遊"乘客必須出示登船前 48 小時內接受的 2019 冠狀病毒病聚合酶連鎖反應核酸檢測的陰性結果，放寬至 72 小時，以方便乘客。

32.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登船前的檢測要求時限越短，對乘客而言越安全。政府當局認為暫時維持現行安排，做法恰當。

2019 冠狀病毒病檢測

33. 黃定光議員察悉，自 2021 年 8 月起，社區檢測中心只會為個別符合資格的特定群組人士提供免費 2019 冠狀病毒病檢測，不符合資格/條件者需自行繳付 240 元的檢測費用。由於部分特定群組人士如並未接種疫苗便須更頻繁地接受檢測，而不欲接種疫苗的人士須自行繳付檢測費用，他詢問當局可否降低檢測費用。

3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政府當局加密部分從事高風險工作人員的檢測次數，是要減低傳播風險及鼓勵接種疫苗。自費檢測服務的檢測費用由檢測服務提供者收取，如有下一輪招標工作，費用亦有可能變更。

35. 陳沛然議員提述一宗個案，當中一名清潔工人在接受手術後，因健康理由而暫時不適宜接種疫苗。他詢問該名清潔工人可否接受免費檢測；如可，相關程序為何。

3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該名清潔工人如屬符合資格的特定群組人士，出示醫生證明以證明其因健康理由不適宜接種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便可於社區檢測中心免費接受檢測。她解釋，只有適合而沒有接種疫苗的人士才需要自費進行檢測。

疫苗接種計劃

推高接種率的措施

37. 蔣麗芸議員深切關注到，部分學校在新學年於 2021 年 9 月開始前強迫其學生接種疫苗。她指出，只有一款疫苗(即復必泰疫苗)可供學生接種，不少家長擔心該款疫苗可能引致的心肌炎問題。她希望政府當局向教育局反映上述關注事宜，並與科興疫苗的藥廠研究降低接種該疫苗的年齡門檻。

38.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不會強制市民接種疫苗。當局正向科興疫苗的藥廠索取臨床研究數據，並會將有關數據轉交專家考慮、評估

及作出建議。她亦答允會向教育局反映蔣議員關注的事宜。

39. 潘兆平議員問及政府當局有何措施，以預防新學年在學校出現爆發的情況。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教育局早前已公布新學年的安排，暫時並無變更。

40. 主席問及公務員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員工的整體接種率，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公務員的接種率超過 70%。醫管局總行政經理(感染及應急事務)報告，截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醫管局的整體接種率為 88%，醫生的相關比率為 97%，護士則為 86%。

41. 鄭松泰議員批評，政府當局一直表示不會強制市民接種疫苗，但當局規定沒有接種疫苗的特定群組人員自費檢測，事實上等同強迫有關人員接種疫苗，欺凌弱勢社群。他要求政府當局解釋，上述規定有否違反《基本法》。他補充，疫苗對預防感染變異病毒株的成效存疑，即在接種疫苗後，特定群組人士仍須檢測。屆時，政府當局或須恢復提供免費檢測服務的政策。

42.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與法例規定的強制檢測不同，現時並無法例強制市民接種疫苗。政府當局明白並非每個人都適宜接種疫苗，因此已給予彈性，供有關人士以 2019 冠狀病毒病陰性檢測結果取代接種疫苗。政府當局認為，身體狀況適宜接種疫苗的人均應接種疫苗，以保護自己和他人，而兩款獲認可在香港使用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經過專家嚴格評估，認為是安全、有效和具質素的，並能針對變異病毒株提供有效保障。她進一步解釋，特定群組根據風險釐定，起初當局亦為他們提供免費檢測。隨著社會上越來越多人接種疫苗，疫苗接種變得方便，亦有更多有關疫苗接種的資訊提供，政府當局早前已公布會於稍後收取檢測費用。

43. 張宇人議員認為，當局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起收緊措施，規定沒有接種疫苗的 B 類餐飲處所員工進行的定期檢測，由每 14 天一檢改為每 7 天一

檢，對他們而言並不公平，因為這類處所沒有出現爆發情況。他促請政府當局向該等員工提供更多接種疫苗的誘因，例如容許已接種疫苗的出品部員工在廚房內佩戴更透氣的塑膠透明口罩，而不是佩戴外科口罩。

4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在推行感染控制措施時，一直與餐飲業界保持密切聯繫。她解釋，加密各個高風險或高暴露群組(例如指定檢疫酒店員工)須檢測的次數是一項整體收緊感染控制的措施，並非有意針對某一特定行業。她強烈建議餐飲處所的員工接種疫苗，以取代定期檢測。現時，並無專家建議已接種疫苗的員工可除下口罩，但若香港接種率處於高水平，政府當局會檢視此項規定。

群體免疫

45. 田北辰議員詢問，有研究結果顯示接種疫苗一段時間後抗體水平會下降，政府當局會如何加強市民的保障，政府當局又會否考慮將群體免疫與有足夠抗體水平人士的百分比掛鈎，而非與接種率掛鈎。

4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已委託大學就抗體水平及感染免疫的關係進行研究，相關結果會適時公布。

47. 潘兆平議員問及政府當局為達成群體免疫所設定的目標接種率。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香港的接種率呈上升趨勢，或會於 2021 年 9 月底達致 70%。她補充，政府當局的目標是身體狀況適宜接種疫苗的所有香港人，特別是有較高風險患上嚴重疾病及死亡的長者和有長期病患的人士，均接種疫苗。

疫苗的採購、供應和接種

48. 梁美芬議員、黃定光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向香港人提供第三劑疫苗，以加強保護。

4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和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表示，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專家顧問團早前已討論上述事宜，並將於 2021 年 9 月中舉行會議，待屆時有更多數據可供考慮時再作進一步討論。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有意見認為免疫力弱的人士或者需要接種第三劑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

50.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補充，研究機構正收集數據，並研究有關事宜。有些研究顯示接種疫苗後的抗體可維持 6 至 9 個月，而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在香港只推行了約 6 個月，不足 1 年，因此尚未能就是否需要接種第三劑疫苗提升抗體水平，進行全面檢討。他再解釋，抗體水平不一定與完全免疫水平有關。免疫力的另一指標是可抵禦嚴重疾病的 T 細胞反應。他補充，世界衛生組織("世衛")警告各國在貧窮國家的疫苗供應有限時，不要囤積疫苗作接種第三劑之用。

51. 邵家輝議員察悉，在現行安排下，曾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康復者在香港只能接種一劑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他詢問，他們能否自費接種第二劑疫苗，以便他們能符合到訪海外國家(例如美國及加拿大)須接種兩劑疫苗的規定。

52.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表示，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專家顧問團注意到，曾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的人士，其抗體水平可維持 6 至 9 個月，並建議他們可接種一劑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以獲得進一步保障。至於接種時間表，他們可以從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出院後 90 天或 180 天接種疫苗，視乎他們接種的疫苗種類而定。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專家顧問團關注到，為曾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康復者提供第二劑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或會導致對有關疫苗產生更大反應原性。他又表示，世衛尚未就曾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康復者提供接種疫苗的指引。然而，隨著病毒不斷變異，相關數據一直累積，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專家顧問團會監察最新科學發展，並據此檢討疫苗接種的安排。

53. 黃定光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引入新款疫苗供港，以及是否接受混合不同種類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的安排。

5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兩款已採購並獲政府認可作緊急使用的疫苗(即科興疫苗及復必泰疫苗)已足夠全港人口接種。她補充，政府當局已開始考慮採購就防禦變異病毒株有較佳成效的新一代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以籌劃本港下一階段的疫苗接種計劃。政府當局日後認可和採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時，有關疫苗對變異病毒株的防禦力會是其中一項重要考慮因素。

55.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表示，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專家顧問團已就混合不同種類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進行討論，而結論是基於特殊原因混合以相同技術平台研發的不同種類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例如莫德納疫苗及復必泰疫苗)，是可以接受的。與此同時，採用病毒載體技術平台研發的阿斯利康疫苗，在海外國家已與採用信使核糖核酸為技術平台的疫苗混合使用。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專家顧問團認為混合接種該等疫苗亦可接受。至於將科興疫苗混合其他疫苗，聯合科學委員會聯同專家顧問團則認為應由醫護人員就個別個案進行評估。

56. 潘兆平議員引述近日傳媒報道，指必須存放於攝氏零下 70 度的復必泰疫苗，現已可存放於攝氏 2 至 8 度，並詢問私人診所可否提供復必泰疫苗以供接種。鑒於近日出現有關疫苗接種的失誤事件，例如同時替市民接種兩劑疫苗，以及接種錯誤的疫苗，他亦問到政府當局有何措施確保疫苗接種的安全。

5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正商討能否在由私營醫療機構營運的私人診所接種復必泰疫苗。衛生署會設立監察機制，調查任何失誤個案。涉及失誤的人員或會因而遭受警告。

58. 梁志祥議員欣賞當局向長者及傷殘人士派發即日籌，無須預約便可於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的安排。他希望有關安排可擴展至涵蓋其他人士，特別是行動不便的人士。政府當局察悉梁議員的意見。

(在下午 12 時 27 分，主席延長會議時間 15 分鐘至下午 1 時。)

IV. 專科護士自願認可計劃

[立法會 CB(4)1375/20-21(05)及(06)號文件]

59.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委員簡介專科護士自願認可計劃("認可計劃")，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1375/20-21(05)號文件)。專科護士的薪酬水平

60. 邵家輝議員歡迎推行認可計劃，並詢問專科護士獲得的薪酬是否高於其他護士。

6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推行認可計劃的目的是就護士的專科資歷及培訓，提供一個有系統的框架，從而提升他們的薪酬待遇及發展前景。醫院管理局總護理行政經理補充，醫管局於 2020 年向具獲認可專科資格的註冊護士，每月發放 2,000 元的專科護士津貼，以推動護士的專業發展，支援醫療服務。

專科護士的公私營比例

62. 邵家輝議員及梁志祥議員詢問，為何認可為專科護士的申請，約 86%來自醫管局，但只有約 14%來自私家醫院。梁議員亦要求政府當局解釋，為何部分專科的申請獲批比率高於其他專科。

63. 由於只有註冊護士合資格申請認可計劃，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來自醫管局及私家醫院的申請數目有差異，主要是因為醫管局的護士人數較多，其中註冊護士的比例亦較高(即逾 90%)。此外，醫管局就護理工作專科化的發展提供了妥善環境，以滿足運作需要。政府當局已聯絡香港私家醫院聯會，鼓勵私家醫院的護士參與認可計劃。

64. 香港護士管理局主席進一步表示，私家醫院的病房通常是兼具內科及外科用途的綜合病房，護士專科化亦不及醫管局普遍。早前當局接獲並處理的大量申請均來自醫管局，更多來自私家醫院的申請將於稍後獲處理及批准。

香港的護士人手供應

65. 邵家輝議員考慮到香港的護士人手供應緊絀，詢問當局如部分專科範疇的專科護士人數增加，會否導致其他服務範疇的護士人手短缺。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答稱，申請人必須從事相關專科範疇，才能獲認可為某個專科範疇的專科護士。其他服務範疇的護士人數將不受影響。

66. 主席支持推行認可計劃，但要求政府當局就香港護士的整體人手供應情況、公私營比例及短缺問題，提供資料。

6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根據《醫療人力推算 2020》，在 2020 年欠缺 3 405 名護士，而推算在 2025 年、2030 年、2035 年及 2040 年欠缺的人手將分別達 3 235 人、3 679 人、4 337 人及 5 060 人。政府當局一直並會繼續致力處理護士人手短缺的問題，包括透過大幅增加護士的培訓學額，以及在醫管局提供更理想的工作環境和可觀的就業前景，挽留護士人手。

68. 醫院管理局總護理行政經理補充，在過去 3 年，醫管局的護士人數一直增加，並預期於 2021-2022 年度可達 30 000 人。醫管局護士的流失率已由 2018-2019 年度的 6.3% 下降至 2020-2021 年度的 5.8%，近日則基於其他因素錄得上升。醫管局於 2021 年已聘用 2 050 名應屆畢業護士，並約有 900 名新聘的應屆畢業註冊護士於 2021 年 8 月中履新。局方期望透過推行認可計劃，為醫管局護士提供較佳的就業前景，以助挽留他們於公營醫療系統服務。

經辦人/部門

V. 其他事項

6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57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 年 11 月 26 日